##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碩、博士學位考試申請審核表

系所.	别:			•	姓名:			
	學號	:						
一、至應屆畢業學年度上學期止,尚有下列必修科目未修畢(含本學期必修、								
英語能力畢業門檻),碩、博士論文無需填寫:								
	科目名稱			學分 科目		名稱	學分	
		- 442 - 3 - 3 - 3 - 3		\		\		
截至上學期止尚缺:必修()學分、選修()學分。								
以上資料由學生親自核對歷年成績表後確實填寫。 學生簽章:								
※因□涉及機密;□專利事項;□依法不得提供,申請「學位論文(紙本)								
延後公開」提系所專屬會議審議(詳見附註 4)。								
二、審核結果(以下部分由各系所承辦人審核填寫,必修及選修請同時審核):								
(一) 成績審核:								
	佰日	項目 實得總學分數 實行			必修學分 實得選修學分			
	79 0	1. 總學分數。				71 1 2 1 1 1		
		2. 尚缺必修。	,		1. 已得本所學分			
	宏木		2. (†	博士班免填) ] 已達英語能力畢業門		2. 本所承認外所選修學		
	審查					分數。		
	結果	吉禾 	檻。		3. 合計學分。			
				未達英語	能力畢業門			
				檻。				
				無需修習				
	(二)	論文初稿:		(三)博士資格考(碩班免填):				
□ 審核通過				□ 通過(考試日期: 年月日)				
□ 審核不通過				□ 不通過				
指導	教授	:	人員	:	所長:_			

## 附註:

- 1. 各應屆研究所畢業生請併同「學位考試申請書」送出。
- 2. 依本校教務章則「各系(所)辦理研究生延聘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等相關作業須知」第2點第3款規定:「研究生修畢應修科目及學分數方得辦理學位考試(當學期尚有必修科目及學分數不足之情況,需俟成績送達,合於畢業學分數,方得辦理學位考試),若有成績未送達,先行辦理學位考試者,屆時任一科目成績未通過,其學位考試成績不予採計…」。
- 3. 英語能力畢業門檻依照本校教務章則「學生英語能力要求實施要點」。
- 4. 申請學位論文(紙本)延後公開才勾。論文以公開為原則,不公開為例外,依國家圖書館來文,新版「國家圖書館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」,依學位授予法申請選項為「涉及機密、專利事項(送國家圖書館時須有申請案號)或依法不得提供」,已**刪除「準備論文投稿」為由之延後原因選項**,並自 109 學年度起適用。本校研究生申請學位論文(紙本)延後公開,應於申請學位考試時向系所提出申請並經系所專屬會議審議通過(「學位考試申請審核表」新增延後公開勾選項目),研究生未於申請學位考試時提出「學位論文(紙本) 延後公開」者,不得再補提延後公開。(第 109 次教務會議)